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验收意见书

矿山名称	虎林市永盛采砂场
矿山企业名称	虎林市永盛采砂场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11 日

验收意见

一、验收基本情况

2025 年 11 月 11 日，虎林市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名单附后），在虎林市云山农场对虎林市永盛采砂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进行现场验收。验收组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实地核查工程实施情况，听取矿山企业、施工单位工作汇报，经质询讨论后，形成本验收意见。

二、提交验收的资料情况

提交资料主要包括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号 C2303812018047130146061、验收申请、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恢复治理情况报告、管护情况说明及矿区现场影像资料等，资料齐全、内容完整，符合验收要求。

三、矿山地质环境基本情况

虎林市永盛采砂场位于虎林市云山农场西侧 1 公里处，隶属虎林市云山农场管辖，矿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32°28′11″，北纬 45°54′33″，开采矿种为建筑用砂，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设计生产规模 3 万立方米/年，矿区面积 0.0221km²，开采标高由+142 米至+133 米。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序号	X 坐标	Y 坐标
1	5086096.87	44536332.66
2	5086196.94	44536388.30
3	5086120.41	44536537.15
4	5085985.50	44536462.14
5	5085995.92	44536416.64
6	5086028.29	44536434.64

复垦责任范围拐点坐标与矿区范围一致，复垦责任面积 2.21hm²。

采矿证有效期（2022 年 9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采矿证到期后，因矿石料场地占用，矿山范围内仅进行了部分树木栽植，2025 年 9 月，接续开始实施复垦工作，矿区范围内的石料全部清运完成，紧邻西侧

<table>
<tr><td>验
收
意
见</td><td>和北侧区域已经规划转型为蔓越莓种植基地，实施了包含一部分矿区范围内削坡降高施工，矿区内的西侧和北侧仅剩一级台阶，高度不足 10 米，消除边坡不稳地质灾害隐患。同时，对矿区内的空白区翻耕平整、补植樟子松，10 月上旬完成了全部施工。
四、矿山承诺开展地质环境恢复内容
（一）地质环境治理工程
预防工程：设立警示牌 、安装围栏 258m；
地质灾害防治：清除采场边坡不稳定岩块，坡脚栽植扶芳藤 913 株；
（二）土地复垦工程
土壤剥覆工程：表土回覆 1450m³，土地平整 1450m³；
植被恢复：栽植樟子松 4847 株，复垦林地面积 1.9390hm²；
五、恢复治理情况、效果，验收结论
经核查，矿山范围内剩余砂石料已全部清运，土地平整顺应自然地形，樟子松和扶芳藤种植均符合设计标准，虎林市永盛采砂场已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完成全部治理与复垦工程内容，工程量达标，工程质量合格，地质灾害隐患已消除，土地功能由裸地有效恢复为有林地，生态环境明显改善，达到现阶段预期目标。
建议持续做好后期管护工作，对复垦林地进行长期跟踪监测，确保生态效益持续发挥，待管护期结束，经主管部门认定后，通过最终验收。

附件：
1、《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竣工验收申请》
2、矿区现场照片 1-2</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4">验收组人员签字</td><td>姓 名</td><td>单　　位</td><td>职　称</td><td>签　名</td></tr>
<tr><td>董晓斌</td><td>黑龙江省生态地质调查院</td><td>正高级探矿工程师</td><td></td></tr>
<tr><td>郭守权</td><td>黑龙江省生态地质调查院</td><td>正高级水工环工程师</td><td></td></tr>
<tr><td>迟晓彬</td><td>黑龙江省第一地质勘查院</td><td>高级地质工程师</td><td></td></tr>
</table>